##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股份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51),公司的控股股东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芜湖德豪投资")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72,500,000 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出资方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初始交易日为 2014年 8 月 13 日。上述股份中的 36,250,000 股已经提前购回,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继续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4)。

2016年1月6日,芜湖德豪投资与海通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业务,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6,250,000股提前购回,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芜湖德豪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315,35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1,396,400,000股的22.58%,其中限售流通股10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215,356,800股。本次质押解除后,芜湖德豪投资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股份为255,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2%。其中已质押限售流通股100,000,000股,已质押无限售流通股155,800,000股。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八日

